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羅文興

電話：22289111轉54312

電子信箱：low093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0900126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040000E_1090012693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辦理中華民國第60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遴聘中小學教師評審委員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09年2月14日科實字第109020007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意推薦評審者，請於109年3月4日(星期三)前填妥「推薦名單」免備文，將核章後紙本寄本局國小教育科羅文興課程督學處彙整，電子檔同時寄至low0934@taichung.gov.tw，以利後續推薦事宜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教務處 收文:109/02/17



1090000953

有附件